

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文件

淮城执〔2019〕41号

关于对各区域城管行政执法局（分局） 2019年2月份督察考评情况的通报

根据《淮南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督察考评办法》规定，本月，市城管督察机动大队对各区域城管行政执法局（分局）工作情况进行了督察考评。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一般督察事项督办情况

在一般督察事项中，市城管督察机动大队通过数字城管系统共向各区域城管行政执法局（分局）派遣督办案件5701件，结案5344件，其中按时结案5231件，按时结案率为91.76%。各区域城管行政执法局（分局）按照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开展各项整治行动93次，取缔清理占道摊点、店外经营、倚店及跨店经营等1170处，清理“三乱”小广告、各类落地招牌等2522处。

二、专项督察事项督办情况

在专项督察事项中，市城管局督察机动大队对涉及摊群点规范化管理、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违法建设巡查控制和队伍建设等14项内容进行了督察。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工作。市城管督察机动大队对各区局（分局）经市局审批的节假日（含双休日）期间户外宣传点设置情况进行4轮次抽查，共抽查19处，17有审批手续且能按审批要求设置，2处无审批手续但已清除。数字城管系统发现非法户外广告、宣传点及破损广告（含宣传条幅）、门头招牌等共计1012件，结案1005件，结案率94.73%。

违法建设巡查控制工作。各区城管执法局（分局）继续保持违法建设整治力度，均已建立了违建巡查台账。八公山区城管行政执法局自行巡查发现1处违法建设，已全部拆除；田家庵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大通区城管行政执法局、谢家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高新区城管行政执法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城管行政执法分局自行巡查均未发现违法建设。经查，各区局（分局）均有巡查记录，且能按要求报送巡查情况周报表。

本月淮河以南各区局（分局）共计拆除违法建设约8955平方米。

投诉举报案件办理情况。各区局（分局）共办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313件，按案件来源分类，市长公开办（12345政府服务直通车）转办194件，群众投诉116件，领导交办1件，政风行风2件。其中办结311件，未办结2件，办结率99.36%。

队伍建设工作。各区局（分局）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按要求做好各类资料报送、注重学习宣传、加强内部督察、严格工作秩序和纪律。

资料报送方面。各区局（分局）能按要求向市局督察大队报送工作总结和计划、节假日值班表及各类重点、专项、日常工作材料等，单位通讯、网络等安全畅通，单位领导通讯工具畅通，能坚持工作备案制度。

学习宣传方面。学习方面，各单位制定了年度学习计划，能

认真组织集中学习，有学习现场照片、单位学习记录本、签到簿、个人学习笔记。宣传方面，各单位在《淮南日报》、《淮南新闻联播》、《淮河早报》、《今晚 800》、《淮南先锋网》、《淮南新闻网》、《淮南文明网》等市级媒体发表正面报道 24 篇，《美好安徽》、《安徽网》等省级媒体发表正面报道 4 篇，开展文明创建街头宣传 3 次，向市局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符合要求。

内部督察方面。各单位按要求建立、健全了内部督察机制，明确了分管领导，设立督察机构，有专职督察人员，建立、完善督察机构职责和办法，督察工作计划、日志、台帐及各类资料比较完善。

工作秩序方面。各单位均已建立考勤管理制度，病、事、公休等请、销假手续齐全，按月对单位考勤情况进行汇总、公示。

工作纪律方面。本月，市城管督察机动大队通过抽查对各区局（分局）列队早点名情况各进行了 10 次检查（本月共 28 天，节假日 11 天，工作日 17 天），早点名制度落实情况总体较好，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通过督察人员对各区局（分局）人员在岗履职情况共进行了 10 次抽查，抽查情况总体较好。

三、重点督察事项办理情况

市城管督察机动大队对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以及媒体曝光等问题进行了重点督办。

本月，市局督察大队对淮河以南各区城管执法局（分局）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整治、焚烧类烟尘、油烟的整治情况、非机动车道车辆乱停放、户外广告设置、违法建设巡查防控、校园周边摊点群等进行了专项督察。从督察情况看，各区均能按照要求做好台账记录、信息报送及巡查管理工作。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主城区部分重点路段非机动车道车辆乱停放管理不到位；二是各区仍存在部分校园周边摊点占道经营、经营不规范、等现象；三

是个别区饮食摊点使用散煤、经营性小煤炉（灶）现象仍存在，部分烧烤店未按要求使用油烟净化设施等现象。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违法建设巡控力度有待加强。如，大通区田大南路原味牛肉汤门前搭棚，田家庵区龙湖南路海沃门前搭棚等。

（二）部分路段乱堆放现象未能及时清除。如，高新区纬四路振宇门业乱堆放，开发区建设北路和平轮胎门前堆放杂物等。

（三）部分路段占道（店外）经营未能及时取缔。如，八公山区纬六路每天惠店外经营，蔡新路时尚鲜花店外经营等。

五、各单位督察考评得分情况

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城管行政执法分局（96.3）、八公山区城管行政执法局（96.19分）、田家庵区城管行政执法局（95.65分）、谢家集区城管行政执法局（95.36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山南新区）城管行政执法分局（95.27分）、大通区城管行政执法局（95.02分）。

各区局（分局）要按照市局统一部署，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创城工作成果，持之以恒、真抓实干，继续抓好烟花爆竹禁放、油烟烧烤、隔离桩设置、车辆乱停放、摊群点分类治理等工作，建立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全面推进和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营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

附件：2月份各区城管行政执法局（分局）督察考评得分表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分局（大队）2 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2019 年 3 月 20 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7.30			
	二	广告宣传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27.30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摊点群规范化管理						
	二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					0.5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三	违法建设巡查控制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共有 1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且已立卷宗，0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有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报	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4 件，办结 3 件，未办结 1 件。 未能按督办要求办理的案件如下： 2019【444】号开发区益益乳业公交站附近堆放大量渣土，现场复查时覆盖不完全（扣 0.5 分） 2、与举报者沟通不充分或能办不办、推诿扯皮，造成案情恶化或群众进一步上访的情况和被多次投诉仍不能有效解决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案件 0 件。 3、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 4、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		0.5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无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 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 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				
			2. 学习宣传	1、学习情况：本月共组织学习 4 次，月参学率达 90%，有学习签到表，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8 条，符合要求；在各类媒体发表正面报道，市级 5 篇。		0.4		转载新闻算 1 条，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3. 内部督察	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4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2 期，督察内容是开发区 2 月数字城管考评情况；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虚（谎、瞒）报的 0 件。				

	4. 工作秩序	<p>1、考勤公示，落实奖惩。</p> <p>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干净、完整。</p> <p>3、信息化建设实行领导负责制(分管领导是邢金乐)，具体经办人是裴培，单位网站挂靠管委会网站。</p> <p>4、执法车辆无公车私用情况。</p>				
	5. 工作纪律	<p>1、本月无违反纪律情况。</p> <p>2、2月1日-2月28日,合计28天,其中,节假日11天,工作日17天。该局有17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p> <p>3、开发区大队2月7日在岗履职检查情况:开发区分局5人值班,分别是李晶、王燕、裴培、王少华、王桂林,检查时王燕在办公室,李晶、裴培、王少华、王桂林在路面巡查;</p> <p>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4次,有检查记录,有领导签字。</p>				
合计得分			0.5	0.9	30.0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 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二) (四) 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 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2日 建设北路: 德邦门前堆放建材条石(扣0.5分); 2月24日 建设北路: 和平轮胎门前堆放杂物(扣0.5分)。</p> <p>(三) 开展全市校园及周边环境集中整治工作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四) 加强队伍建设, 抓好内部管理, 整顿作风纪律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五) 加强“两薄”和“三站两场一入口一园区”等重点区域的环境秩序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六) 城区私设道路障碍物的长效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七) 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八) 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九) 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1.0			
	二	<p>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p> <p>本月市局领导共批办重点案件0件。</p>				
	三	<p>媒体曝光的问题</p> <p>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0件, 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0件。</p>				
	合计得分			1.0	0.0	39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6.30			

八公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大队）2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 2019年3月20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7.19	
	二	广告宣传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本月数字城管系统共派遣案件 185 件，按时结案 185 件，超时结 0 件，超时未结案 0 件，结案率 100%。			27.19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摊点群规范化管理	1、本月，辖区内摊点群共 3 个，经市局批准或者备案的 1 个，由区城管局规范管理的 2 个，辖区内新增摊点群 0 处，无擅自增加或扩大的摊点群； 2、本月共检查了 3 处摊点群，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 3、无自发形成且规模较大的摊点群。			
	二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	1、户外广告共检查 7 处，其中未经审批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 0 处；宣传点共检查 2 处，其中无审批手续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且未能及时查处、回复的有 0 处； 2、广告、店面招牌画面破损和具有安全隐患的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 0 处； 3、拆除辖区主干道 2 处违规破损户外广告画面达 10 平方米以上（加 1.0 分）。		1.0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三	违法建设 巡查控制	1、本月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0 处。 2、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查处的案件 0 件。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共有 0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且已立卷宗，24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 报	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7 件，办结 6 件，未办结 1 件：案件号 19012900282：市长热线反映八公山区十排楼二排住户私自违建，复查时未整改（扣 0.5 分）。 2、未能按督办要求办理的案件有 0 件。 3、与举报者沟通不充分或能办不办、推诿扯皮，造成案情恶化或群众进一步上访的情况和被多次投诉仍不能有效解决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案件 0 件。 4、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 5、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		0.5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未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 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 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				
			2. 学习宣传	1、学习情况：本月共组织学习 2 次，月参学率达 90%以上，有学习签到表、学习现场照片，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9 条，符合要求；在各类媒体发表正面报道，市级 6 篇、省级 1 篇、街头宣传 1 次（加 1.3 分）。		1.3		转载新闻算 1 条，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3. 内部督察	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3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1 期，内容是：八区执法局 2 月份人员在岗履职、队容风纪及路面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虚（谎、瞒）报的 0 件。				

		<p>4. 工作秩序</p> <p>1、考勤公示，落实奖惩。 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干净、完整。 3、信息化建设实行领导负责制(分管领导曹军民)；具体经办人是王悦。 4、执法车辆未发现公车私用情况。</p>				
		<p>5. 工作纪律</p> <p>1、未发现违反市局队容风纪管理规定的现象； 2、2月1日-2月28日,合计28天,其中,节假日11天,工作日17天。该局有3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 3、本月对该局进行在岗履职抽查2次。2月5日、10抽查该局在岗履职,城管执法人员在岗值守。 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3次,有检查记录,有领导签字。</p>				
合计得分			0.5	2.3	30.0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 (二)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5日纬六路:每天惠店外经营(扣0.5分)。 2月19日四马路:农林水利局对面轮胎乱堆放(扣0.5分)。 (三)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 (四)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 (五)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 (六)开展春节期间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加强节前文明祭祀管理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1.0			

	二 批办、交 办的重点 案件	1、本月市局领导共批办重点案件 0 件； 2、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有 0 件。				
	三 媒体曝光 的问题	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 0 件，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 0 件。				
	合计得分		1.0		39.00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6.19			

田家庵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大队）2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 2019年3月20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7.15	
	二	广告宣传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本月数字城管系统共派遣案件 3523 件，按时结案 3085 件，超时结案 94 件，超时未结案 344 件，结案率 90.24%。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摊点群规范化管理				
	二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				
		<p>1、本月，辖区内摊点群共 71 个，经市局批准或者备案的 27 个，由区城管局规范管理的 44 个，辖区内新增摊点群 0 处，有统一规划和明确的管理标准，经市局批准，无擅自增加或扩大的摊点群；</p> <p>2、本月共检查了 44 处摊点群，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p> <p>3、无自发形成且规模较大的摊点群。</p>				
		<p>1、户外广告共检查 41 处，其中未经审批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 0 处；宣传点共检查 26 处，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p> <p>2、广告、店面招牌画面破损和具有安全隐患的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 0 处。</p>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三	违法建设 巡查控制	1、本月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0 处。 2、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查处的有 0 处：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共有 0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且已立卷宗，216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有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 报	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 236 件，办结 235 件，未能按督办要求办理的 1 件： (1) 案件号：19022200270,19022300352,19022500246, 19022100283 (市长热线) 群众再次反映田区金地国际城二期有一烤梨摊点占道经营燃烧燃煤 (多次投诉) (扣分 0.5 分)； 2、与举报者沟通不充分或能办不办、推诿扯皮，造成案情恶化或群众进一步上访的情况和被多次投诉仍不能有效解决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案件 0 件。 3、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 4、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		0.5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无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 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 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				
			2. 学习宣传	1、学习情况：本月共组织学习 4 次，月参学率达 90%，有学习签到表，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13 条，符合要求；在各类媒体发表 22 篇正面报道，其中省级 3 篇，市级 8 篇，区级。		1.9		转载新闻算 1 条，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3. 内部督察	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8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4 期，督察内容是田区 2 月份市容环境及人员在岗履职督查情况；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虚 (谎、瞒) 报的 0 件。				

		<p>4. 工作秩序</p>	<p>1、考勤公示，落实奖惩。 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干净、完整。 3、信息化建设实行领导负责制(分管领导是陈冀)；具体经办人是史智；单位网站挂靠区政府网站。 4、执法车辆未发现公车私用情况。</p>				
		<p>5. 工作纪律</p>	<p>1、无违反市局队容风纪管理规定的现象； 2、2月1日-2月28日,合计28天,其中,节假日11天,工作日17天。该局有13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13、14、18、22日雨雪天气4天未进行早点名,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 3、田区执法局2月5日在岗履职检查情况:对田家庵区执法局机关人员在岗情况进行抽查,抽查时办公室人员史智,督察中队人员周海燕均在岗。 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4次,有检查记录,有领导签字。</p>				
	<p>合计得分</p>		0.5	1.9	30.0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二）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1日 1、人民北路：爱玛电动车店外经营（扣分0.5分）； 2月15日 1、水厂路：小陈汽车门前刷车（扣分0.5分）； 2、龙湖南路：海沃门前搭棚子（扣分0.5分）； （三）开展全市校园及周边环境集中整治工作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四）加强队伍建设，抓好内部管理，整顿作风纪律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五）加强“两薄”和“三站两场一入口一园区”等重点区域的环境秩序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六）城区私设道路障碍物的长效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七）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八）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九）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1.5			
	二	<p>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p> <p>领导交办、部门转办的临时性、突击性工作： 未发现不符合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0.0			
	三	<p>媒体曝光的问题</p> <p>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0件。</p>				
	合计得分			1.5	0.0	38.50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5.65			

谢家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大队）2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2019年3月20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7.86	
	二	广告宣传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本月数字城管系统共派遣案件 854 件，按时结案 854 件，超时结 0 件，超时未结案 0 件，结案率 100%。			27.86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摊点群规范化管理				
	二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	1、本月，辖区内摊点群共 23 个，经市局批准或者备案的 0 个，由区城管局规范管理的 23 个，辖区内新增摊点群 0 处，无擅自增加或扩大的摊点群； 2、本月共检查了 16 处摊点群，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 3、无自发形成且规模较大的摊点群。			
				1.0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三	违法建设 巡查控制	1、本月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0 处； 2、无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查处的案件。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共有 0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且已立卷宗,67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报	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33 件,办结 33 件,未办结 0 件。 2、未能按督办要求办理的案件有 0 件。 4、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 5、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无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 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 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				
			2. 学习宣传	1、学习情况:本月共组织学习 4 次,月参学率达 90%以上,有学习签到表,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8 条,符合要求;在各类媒体发表正面报道无(扣 1 分)。	1.0			转载新闻算 1 条,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3. 内部督察	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4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2 期,督察内容是谢区城管执法局 2 月份早点名情况；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虚(谎、瞒)报的 0 件。				

		<p>4. 工作秩序</p> <p>1、考勤公示，落实奖惩。 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干净、完整。 3、信息化建设已实行领导负责制(分管领导是刘世海)；具体经办人是李涛。 4、执法车辆未发现公车私用情况。</p>				
		<p>5. 工作纪律</p> <p>1、未发现违反市局队容风纪管理规定的现象； 2、2月1日-2月28日,合计28天,其中,节假日11天,工作日17天。该局有12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14、18、22日雨雪,13、15日文明创建整治),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 3、本月对该局进行在岗履职抽查2次。2月4日、9日抽查该局在岗履职,城管执法人员在岗值守。 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4次,有检查记录,有领导签字。</p>				
合计得分			1.0	1.0	30.0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 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p>(二) 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4日蔡新路:时尚鲜花店外经营(扣0.5分)、平山路:天河经营部店外经营(扣0.5分)。 2月18日春林大道:耀阳机电店外经营(扣0.5分)。 2月21日春林大道:新世纪店外经营(扣0.5分)、卧龙山西路:胜盛五金店外经营(扣0.5分)。</p> <p>(三) 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p> <p>(四) 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p>(五) 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p> <p>(六) 开展节庆期间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加强节前文明祭祀管理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2.5			
	二	<p>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p> <p>1、本月市局领导共批办重点案件 0 件; 2、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有 0 件。</p>				
	三	<p>媒体曝光的问题</p> <p>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 0 件,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 0 件。</p>				
	合计得分			2.5		37.50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5.36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分局 2 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2019 年 3 月 20 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7.27	
	二	广告宣传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本月数字城管系统共派遣案件 450 件，按时结案 447 件，超时结 0 件，超时未结案 3 件，结案率 99.33%。				一般督察采取数字城管系统进行考评计分。评分公式为：一般督察得分=(数字城管系统派遣案件办结案件得分+工作量得分)×0.3。(数字城管系统派遣案件办结案件得分=【(按时结案数+超时结案数×0.7)÷应结案数】×90,工作量得分=【按时结案数+超时结案数×0.7)÷部门平均结案数】×10)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摊点群规范化管理	1、本月，辖区内摊点群共 3 个，经市局批准或者备案的 3 个，由区城管局规范管理的 0 个，辖区内新增摊点群 0 处，无擅自增加或扩大的摊点群； 2、本月共检查了 3 处摊点群，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 3、无自发形成且规模较大的摊点群。			
	二	户外广告规范化设置	1、户外广告共检查 2 处，其中未经审批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整改的 0 处；宣传点共检查 0 处，其中无审批手续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且未能及时查处、回复的有 0 处； 2、广告、店面招牌画面破损和具有安全隐患的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 0 处； 3、本月拆除淮河大道等多处破损非法广告面积达 10 平方米以上（加 1.0 分）。		1.0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三	违法建设 巡查控制	1、本月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0 处； 2、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查处的案件有 0 件。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有 1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 0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报	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16 件，办结 16 件，未办结 0 件。 2、未能按督办要求办理的案件有 0 件。 3、与举报者沟通不充分或能办不办、推诿扯皮，造成案情恶化或群众进一步上访的情况和被多次投诉仍不能有效解决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案件 0 件。 4、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 5、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无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 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 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				
			2. 学习宣传	1、学习情况：本月共组织学习 4 次，月参学率达 90%以上，有学习签到表，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8 条，符合要求；在各类媒体发表正面报道，市级 4 篇（加 0.2 分）。		0.2		转载新闻算 1 条，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

		<p>3. 内部督察</p> <p>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4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0 期；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虚（谎、瞒）报的 0 件。</p>					
		<p>4. 工作秩序</p> <p>1、考勤公示，落实奖惩。 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干净、完整。 3、信息化建设实行领导负责制(分管领导是陈忠山)；具体经办人是孙志俊。 4、执法车辆未发现公车私用情况。</p>					
		<p>5. 工作纪律</p> <p>1、未发现违反市局队容风纪管理规定的现象。 2、2月1日-2月28日,合计28天,其中,节假日11天,工作日17天。该局有17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 3、本月对该局进行在岗履职抽查2次。2月6日、11日抽查该局在岗履职,城管执法人员在岗值守。 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4次,有检查记录,有领导签字。</p>					
合计得分					1.2	30.0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 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p>(二) 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 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7日纬四路: 东昌庭院楼体破布(扣0.5分)、振宇门业乱堆放(扣0.5分)。 2月20日纬四路: 振宇门业乱堆放(扣0.5分)。 2月24日工大北路: 优尚生活超市店外经营(扣0.5分)。</p> <p>(三) 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p> <p>(四) 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p>(五) 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在专项督察中体现。</p> <p>(六) 开展节庆期间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加强节前文明祭祀管理工作 符合市局管理要求。</p>	2.0			
	二	<p>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p> <p>1、本月市局领导共批办重点案件 0 件。 2、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有 0 件。</p>				
	三	<p>媒体曝光的问题</p> <p>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 0 件, 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 0 件。</p>				
	合计得分			2.0		38.00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5.27	

大通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大队）2月份督察考评评分表

日期：2019年3月20日

序号	考评项目及内容	考评情况	扣分	加分	得分	备注
第一部分 一般督察 (30分)	一	市容环境			26.22	一般督察采取数字城管系统进行考评计分。评分公式为：一般督察得分=(数字城管系统派遣案件办结案件得分+工作量得分)×0.3。(数字城管系统派遣案件办结案件得分=【(按时结案数+超时结案数×0.7)÷应结案数】×90，工作量得分=【按时结案数+超时结案数×0.7)÷部门平均结案数】×10)
	二	宣传广告				
	三	施工管理				
	四	街面秩序				
	合计得分					
第二部分 专项督察 (30分)	一	1、本月，辖区内摊点群共7个，经市局批准或者备案的2个，由区域管局规范管理的5个，辖区内新增摊点群0处，有统一规划和明确的管理标准，经市局批准，无擅自增加或扩大的摊点群； 2、本月共检查了7处摊点群，均符合相应管理要求； 3、无自发形成且规模较大的摊点群。				
	二	1、户外广告共检查6处，其中未经审批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0处；宣传点共检查2处，其中无审批手续或未按审批要求设置且未能及时查处、回复的有0处； 2、广告、店面招牌画面破损和具有安全隐患的未能按要求整改的有0处； 3、2月20日拆除国庆东路违规破损户外广告画面约50平方米。（加0.5分）		0.5		户外广告加分最高不超过2分。

	三	违法建设 巡查控制	1、本月巡查发现违法建设 0 处； 2、经督办仍未能按要求查处的案件 0 件。					
	四	依法办案	1、本月共有 0 件案件进入一般行政执法程序且已立卷宗，0 件简易程序执法案件； 2、有错案被追究或经当事人提出复议、诉讼后，被确定违法的案卷 0 宗。					
	五	投诉、举报	<p>1、本月共受理各类投诉、举报案件 17 件，办结 15 件，扣分事项 2 件。 本月信息联动扣分事项：</p> <p>(1) 2019【216】号、【291】号、市长热线反映大通区居民反映经济开发区淮建村东云阁酒店后方违建彩钢瓦房，复查情况属实。（扣 0.5 分）。</p> <p>(2) 2019【567】号、【568】号、【582】号、【595】号、【653】号市长热线反映大通区大通街道居仁村小区之间的人行道每天均存在占道经营现象，复查时仍存在。（扣 0.5 分）；</p> <p>2、与举报者沟通不充分或能办不办、推诿扯皮，造成案情恶化或群众进一步上访的情况和被多次投诉仍不能有效解决且不能说明原因的案件 0 件。</p> <p>3、市长热线或其它部门核实办理不满意、不属实的案件 0 件。</p> <p>4、对办理督办案件未依照法定原则办理的有 0 件。</p>		1.0			
项 督 察 (30 分)	六	队伍建设	1. 资料报送	<p>1、各类材料报送及时，无经催要仍未按要求报送的；</p> <p>2、无工作时间单位办公室或举报电话无人接听、重要行动或活动期间单位领导或中层干部通讯工具不畅通，影响工作的情况；</p> <p>3、无工作备案制度未能执行的情况。</p>				

<p>2. 学习宣传</p>	<p>1、学习情况: 本月共组织学习 4 次, 月参学率达 90% , 有学习现场照片, 学习记录本、簿、笔记齐全; 2、宣传情况: 向督察大队报送工作信息 8 条, 符合要求; 在市级各类媒体发表正面报道 2 条 (扣 0.2)。 3、2 月 19 日在淮南东站广场设立宣传点。(加 0.5 分)</p>	0.2	0.5		<p>转载新闻算 1 条, 如 1 个稿件在不同网站转载达 3 次以上, 则累计加分不超过 3 次, 宣传工作加分最高不超过 3 分。</p>
<p>3. 内部督察</p>	<p>1、内部督察共进行了 4 次; 2、本月内部督察通报印发 1 期, 督察内容是大区 2 月份市容环境督查情况; 3、对上级及有关方面督办事项转办反馈不及时、不认真被打回重报的有 0 件, 虚 (谎、瞒) 报的 0 件。</p>				
<p>4. 工作秩序</p>	<p>1、考勤公示, 落实奖惩。 2、办公院内和室内无杂物、垃圾, 抽查执法车辆标识齐全, 干净、完整。 3、信息化建设实行领导负责制 (分管领导是姚多琦), 具体经办人是刘高峰, 单位网站按要求挂靠区政府网站。 4、执法车辆未发现公车私用情况。</p>				
<p>5. 工作纪律</p>	<p>1、无违反市局队容风纪管理规定的现象; 2、2 月 1 日-2 月 28 日, 合计 28 天, 其中, 节假日 11 天, 工作日 17 天。该局有 3 天进行了早班列队点名, 本月应到人数与实到人数相符。 3、大通区执法局 2 月 6 日在岗履职检查情况: 大通区执法局机关科室 4 人值班, 检查时姚多琦、李惠、姜亮、王娟均在岗; 4、本月自行组织检查 4 次, 有检查记录, 有领导签字。</p>				
<p>合计得分</p>		1.2	1.0	29.80	

第三部分重点督察(40分)	一	<p>突击性、阶段性整治活动</p> <p>(一) 开展“蓝天行动”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符合市局管理要求。 (二) 坚决取缔店外(占道)经营行为,清除暴露垃圾现象; 2月18日 1、田大南路:原味牛肉汤门前搭棚(扣0.5分)。 2月25日 1、国庆东路(上窑段):华联超市出店经营(扣0.5分)。(三)</p> <p>开展全市校园及周边环境集中整治工作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四) 加强队伍建设,抓好内部管理,整顿作风纪律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p>(五) 加强“两薄”和“三站两场一入口一园区”等重点区域的环境秩序管理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六)</p> <p>加强春节前文明祭祀管理工作; (七) 切实加强违法建设巡查防控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八) 城区车辆占道乱停乱放的整治和管理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 (九) 节庆期间户外广告及宣传点的管理 未发现不符市局管理要求事项。</p>	1.0			
	二	<p>批办、交办的重点案件</p> <p>本月市局领导共批办重点案件 0 件。</p>				
	三	<p>媒体曝光的问题</p> <p>本月共收到媒体曝光案件 0 件,未能按督办要求进行办理的案件 0 件。</p>				
	合计得分			1.0	0.0	39.00
本月督察考评总计得分			95.02			